

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文件

沪道运客〔2023〕34号

关于金山区第一批新能源公交车发展计划的批复

金山区交通委：

你委《关于金山区2023年新能源公交车发展计划及新增车辆额度的请示》（金交发〔2023〕17号）收悉。为支持新能源公交车的发展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更新、新增购置81辆新能源公交车，并纳入本市2023年度公交车购置计划，即锦山汽车客运有限公司购置8米≤车长<9米高级纯电动公交车31辆，11米≤车长≤12米高级纯电动公交车50辆。

二、按照交通运输部绿色出行考核要求，结合本市车辆技术发展及道路、桥梁现状，凡购置大于等于9米的车辆，原则上应为低入口或低地板公交车。

三、请你委组织公交企业在2023年度内完成相关车辆的投放工作，同时应加快推进配套充电设施建设，在投放新能源公交

车前，应确保投放车辆所需的充电设施建设到位。

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

2023 年 3 月 22 日

抄送：市道运中心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22 日印发